

江苏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

苏高职培函〔2018〕19号

关于做好2019年度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国家级和省级培训需求调研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

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2020年）的意见》和省教育厅 财政厅省《关于“十三五”期间深入开展职业院校教师培训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及要求，2019年我省计划选派5500人左右参加国家级培训（2018年计划，以下同）和省级培训，培训需求调研相关工作及要求如下：

一、国家级培训任务安排

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2018年计划）需求调研工作于2018年5月开展并已完成，根据全省高职院校提交的培训需求数据汇总分析、结合国家级培训项目经费预算，2019年我省高职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拟开设13个类别、共43个项目，计划选派1840人，其中兼职教师奖补项目378人（已完成）。

二、2019年省级培训任务安排

2019年全省高职院校教师省级培训项目主要包括专业带头人高端研修、青年教师企业实践、骨干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新教师职业素养提升培训、境外研修英语能力提升培训和管理者提

高专项培训 6 个类别，拟计划选派 3800 人（具体计划人数依据需求调研统计结果并结合 2019 年省培项目经费总额进行确定），拟开设培训项目见《2019 年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省级培训需求填报说明》（附件 2）。

三、相关工作及要求说明

为确保 2019 年度高职院校教师国家级和省级培训的顺利举行，合理分配各项培训指标，精准对接高职院校培训需求，避免报名阶段出现部分培训班级“报名难”、“招生难”等情况，各高职院校师资培训管理部门应高度重视此次工作安排，派专人完成国家级培训指标的落实及省级培训需求调研的填报工作，具体工作要求如下：

（一）2019 年国家级培训项目

1. 省高职师培中心已完成国家级培训项目任务指标的初步分配，各高职院校拟选派教师人数及所在项目见《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2018 年度计划）任务指标初步分配表》（附件 1），此表将以学校为单位通过电子稿形式分别发放至各高职院校，其中，2018 年已参加国家级培训（2017 年度计划）三年期的项目（如紧缺领域教师技术技能传承创新、中高职衔接专业教师协同研修等）的 200 名教师，应继续参加第二年度（2019 年实施）的培训。

2. 各高职院校应依据 2018 年 5 月本单位已提交的国家级培训需求数据（管理部门可登录省高职师培中心网络管理系统进行查询），结合拟开设国家级培训项目设置情况，落实国家级培训任务指标的初步分配。原则上，对于各高职院校需求申报已获批且相应国家级培训项目亦计划开设的教师，无特殊情况不得随意更

换。

3. 组织拟参培国家级培训项目的教师认真学习教育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 2017 年度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教师厅〔2017〕8 号）文件，熟悉各培训项目类别的参培要求、培训周期、物化成果要求等内容，如周期为三年的中高职衔接专业教师协同研修、紧缺专业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项目培训原则上需连续参加培训。

4. 培训指标落实过程中如发现申报有误或已预见无法参培的教师，师资培训管理部门应及时调整拟选派的参培教师。

5. 材料及提交要求：请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前提交《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2018 年计划）任务指标初步分配表》（Excel 版）以及盖章后的扫描件（PDF 格式的电子稿），发送 gzspzx@163.com 邮箱即可，文件名称为“单位名称+国培计划指标”。

（二）省级培训项目

省级培训和国家级培训在培训周期、专业方向、培训形式等方面有所不同，各高职院校选派参培教师应注意统筹，避免重复选派。具体申报方式及指标说明见《2019 年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省级培训需求填报说明》（附件 2），重点工作安排和要求如下：

1. 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此次省级培训需求调研的填报重点在于专业类“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中项目的需求填报，考虑到此项需求填报的复杂性，建议培训管理部门召集各二级学院（系、部）相关专业负责人进行集中研讨，优先填报本单位紧缺专业、重点建设专业、新增专业的教师培训需求。**建议填报流**

程如下：（1）依据本单位年度培训计划安排，确定国家级培训、省级培训和校本培训等各项计划指标初步落实至各二级学院（系、部）；（2）各二级学院（系、部）依据所分配的计划指标初步遴选拟参加“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的教师，汇总后报备师资培训管理部门；（3）高职院校师资培训管理部门审核并确定拟参加省级培训的教师人选；（4）通知通过审核的选派教师登录省高职师培中心网络管理系统填报具体培训需求，详细操作方法见《江苏省高职教师省级培训需求填报操作说明（教师版）》（电子版至管理工作 QQ 群文件共享区下载）。（5）高职院校师资培训管理部门审核拟选派教师填报的培训需求的有效性，确认无误后审核通过并提交省高职师培中心。

2. 新教师职业素养提升培训项目。2019 年新教师职业素养提升培训项目仍然按参训教师主要负责的教学专业大类划分培训单位进行集中培训，该培训需求由培训管理部门通过省高职师培中心网络管理系统进行填报，填报时确定专业大类和计划选派教师数即可，其中计划选派教师指 2018 年 7 月后计划聘任的专任教师或实验指导教师，不包括专任辅导员。原则上每单位申报的新教师参培人数不得超过 6 人，对于省内部分欠发达地区或民办高职院校若培训需求量较大可申请增加部分培训指标。

3. 境外研修英语能力提升培训项目。2019 年度拟计划选派 250 名高职院校教师参加培训，各高职院校原则上不超过 5 人，如有超出则依据全省需求总数及经费情况进行调整。

4. 各高职院校结合本校师资队伍建设实际，认真汇总《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培训计划调研表》（附件 3）。此表对于 2019 年度各项培训任务指标分配具有重要参考作用，请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填报。

5. 本次培训需求申报将作为 2019 年省级培训任务指标分配的重要依据，请各高职院校教师培训工作片区联络员加强片区内高职院校的沟通，就培训需求填报的具体要求、组织形式和填报流程等进行充分交流，确保培训需求填报的结果真实有效，并按时完成培训需求调研任务。

6. “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需求是设计 2019 年项目的重要依据。“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是按专业分类实施，所填报专业的培训项目最终能否实施，要依据全省高职院校该专业的总体需求以及专业发展前景等诸多因素。对于申报后未能开设对应专业培训项目的教师可优先考虑申报基本素养提升培训、高职教育热点专项培训等。

7. 此次培训需求提交截止时间为 11 月 26 日下午 16:00，请在截止时间之前完成需求数据上报工作，同时将《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培训计划调研表》（word 版电子稿）发送至 gzspzx@163.com 邮箱，文件名称为“单位名称+2019 年培训计划调研表”。

三、联系方式

江苏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

地 址：常州市中吴大道 1801 号，邮编：213001

联系人：周雅倩（国培） 刘栋梁（省培）

联系电话：0519-86953680 86953686

传 真：0519-86953680

电子邮箱：gzspzx@163.com

附件：

1. 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2018 年度计划）任务指标初步分配表
2. 2019 年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省级培训需求填报说明
3. 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培训计划调研表

江苏高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

2018 年 11 月 08

